

平顶山市卫东区2023年公开招聘、选聘小学及幼儿园教师 考察政审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报名时上传的同 底板一寸照片
民族		政治面貌		籍贯		
户籍地		参加 工作时间		学历		
毕业院校				专业		
招聘单位及 岗位				岗位代码		
家庭住址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学习 工作 简历						
家庭成员 及社会主 要关系	称谓	姓名	年龄	学历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考察政审 情况	思想政治及 综合表现	经办人签名：_____ 盖章 _____年 月 日				
	违法犯 罪情 况	经办人签名：_____ 盖章 _____年 月 日				
	考察政 审 单 位 意 见	经办人签名：_____ 盖章 _____年 月 日				
	考生承 诺	以上所填写信息情况属实，如有虚假，由本人承担责任和后果。 考生签字：_____				

填表要求：

1. “思想政治及综合表现”一栏，有工作单位的由单位填写、经办人员签字后加盖公章，无工作单位的由户籍所在地社区居委会、村委会填写、经办人员签字后加盖公章；
2. “违法犯情况”一栏由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填写并由经办人签字后加盖公章；
3. “考察政审单位意见”一栏由用人单位主管部门填写并签署考察是否合格意见，经办人签字后加盖公章。所提交的考察政审信息，如有隐瞒事实，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取消聘用资格。
4. 表格中所有信息均为必填项，若没有需填写的内容，则填写“无”，不能空白。